

证券代码：839983

证券简称：ST 景春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韩亚利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742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翁健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秦维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不断完善内部管控制度、严格成本控制管理，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现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3-009 及 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预订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2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景春园林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68,517,068.4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亏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4,045,415.57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党建入章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累积总金额预计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9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遵义市新区建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4,045,415.57 元，公司实收股本 21,75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

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74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晓军、张宇明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必备文件一并公告，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北京市华堂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贵州景春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